

证券代码：835888

证券简称：尚阳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 11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888	尚阳股份	2025 年 5 月 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万科云栋 610 房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尚阳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具体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尚阳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尚阳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、2025-009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尚阳股份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在各位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支持配合下，切实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本着诚信、勤勉、高效、公正的态度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董事会对一年来开展的各项工作做了认真回顾和总结，形成了《尚阳股份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尚阳股份 2024 年财务决算及 2025 年预算》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尚阳股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5,217,700.77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2,914,408.96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股东投资的合理回报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定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尚阳股份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 10:3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万科云 A 栋 610 室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0-2812028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